

证券代码：920665

证券简称：科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江苏科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江苏科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遵循的目标

1、建立和完善内部治理和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以及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2、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3、规范公司经营行为，保证会计资料、财务报表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4、建立良好的内部控制环境，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错误、违规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5、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实施。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遵循的基本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公司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2、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3、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作用，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4、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5、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三、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四、公司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00%。

公司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要素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为：治理结构、内部组织结构、企业文化、人力资源、资金管理、资产管理、工程项目管理、采购管理、销售管理、研发管理、合同管理、对外担保管理、关联交易管理、财务报告管理、对子公司的管理、重大投资、全面预算管理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

1、控制环境

（1）治理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建立了以《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为基础，以《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为具体工作细则的一套较为完善的治理制度。明确了股东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和总经理室在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程序以及应履行的义务，形成了权力机构、执行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机构科学分工、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的治理结构，从制度上保证了公司经营行为的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和决策机构，按照《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履行职责，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依法行使企业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表决权。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会，均提供网络投票、聘请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涉及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均对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取消监事会和监事，《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并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根据北交所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共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追究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办法》等24项制度，并新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8项制度。

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其成员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履行职责，在职权范围内行使经营决策权，并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公司的董事会共有9名成员，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除战略委员会外，各专业委员会召集人全部由独立董事担任。公司的各项治理制度和安排为独立董事、各专业委员会发挥作用提供了充分的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取消设置监事会及监事，《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董事会人数由8人调整为9人，公司已于2025年7月增选1名职工董事。公司共召开9次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足数足次参加，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共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8次，包括战略委员会1次、审计委员会4次、薪酬与考核委

员会2次、提名委员会1次，共审议18项议案，均全票通过，不存在异议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依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本着诚信、审慎、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按时出席相关会议，主动关注并全面掌握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就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发表专业意见，对公司财务活动、经营运作及治理运行情况实施独立、有效的监督，切实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独立判断与专业支撑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1次。公司高度重视独立董事在经营发展、内部控制、公司治理等方面提出的专业意见与建议，均予以认真研究、积极采纳并及时落实。

总经理室负责组织实施股东会、董事会的决议事项，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作。

在公司统一部署下，建立了规范运作的内控机制，不断巩固和深化治理效果。在此基础上，公司认真梳理、补充并修订各项制度，形成较为完善的治理制度，使治理结构成为规范运作的有力保证。2025年度公司深入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进一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治理水平得到稳步提升。

(2)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根据行业特点、业务发展、组织流程和管理目标，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架构体系，设立了符合公司发展的组织机构，包括总经理室以及综合管理中心、财务中心、市场营销中心、技术质量中心、供应链中心等职能部门，并明确了各职能部门在决策、执行或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各机构之间分工协作、沟通顺畅、运行高效，体现了分工明确、相互制约的治理原则。

(3) 企业文化

企业文化是组织持续健康发展的无形支柱与精神契约，它不仅塑造团队的共同信念，也深刻影响着内部管理的每一步实践。公司将以“致力于成为全球特种高性能橡胶制品研发制造领域的领军企业”为愿景，以“科创赋能，强企兴邦”为使命，以“不把问题留给他人，诚实守信、彼此信任，坚持批评与自我批评，团结、坚韧、创新、务实”为价值观。我们始终将文化基因深植于运营脉络之中，通过使命、愿景与核心价值观的持续浸润，使文化理念融会于日

常决策与行为准则之中。这不仅是管理的基石，更是凝聚合力、激发内驱、筑牢风险屏障的核心动力。在文化的引导下，每一位成员都能在行动中自觉体现企业的精神内涵，从而共同推动整体目标扎实、高效地实现。

(4) 人力资源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科强员工手册》《薪酬管理制度》《培训管理制度》《绩效考核制度》等多项人力资源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员工的聘用、培训、辞退与辞职，员工薪酬、考核、晋升与奖励及员工休假办法等。

公司始终将人才视为企业最核心的资产，致力于构建系统化、前瞻性的人力发展体系。该体系以全员能力提升为起点，通过科学的选、用、育、留机制，持续优化组织人才结构，并在效率提升的基础上，稳步改善员工回报。各部门依据公司整体战略与业务实际，制定年度人力配置与绩效薪酬规划，建立并运行岗位任职标准与能力评价系统，实现以岗定责、人岗匹配。我们坚持公开、公平的选聘原则，通过竞聘、公开招聘等方式甄选人才，并将职业品格与专业能力作为核心录用标准。同时，公司不断强化绩效管理 with 激励机制的建设，将目标达成、过程辅导与结果考核紧密衔接，并使薪酬回报与贡献价值直接挂钩。通过持续培训、清晰指导和有效激励，充分激发团队潜能，推动员工与组织共同成长，为企业长远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与动力保障。

2、风险评估过程

风险评估旨在帮助公司及时识别、系统分析经营活动中与实现内部控制目标相关的内外部风险，公司根据设定的风险类别和控制目标，全面、系统、持续地收集内部和外部相关信息，结合实际，及时进行风险评估，根据风险评估的结果，结合风险承受度，权衡风险与收益，确定风险应对策略。同时，公司还结合不同发展阶段和业务拓展情况，持续收集与风险变化相关的信息，进行风险识别和风险分析，及时调整风险应对策略。总之，公司能够有效地综合运用风险规避、风险降低、风险分担和风险承受等风险应对策略，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主要控制活动

公司的控制活动分为管理活动和业务活动。主要采取的控制措施包括：不相容职务分离、授权审批、财产保护、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预算控制和绩效考核等。公司结合风险评估结果，运用相应的控制措施，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度之内。

(1) 资金管理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要求，健全和完善了《资金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业务招待费管理制度》及《印章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对资金实行统一调度、统一管理，所有收入均纳入公司财务部门统一管理核算。

公司对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做分离，相关部门与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同时升级网银系统与ERP系统数据同步对接，建立了严格的授权审核、审批程序。通过规范货币资金管理流程，以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资金安全，保障公司支付结算活动的正常运行。另外，公司严格管理银行账户，做到不出借银行账户、不收取或支付与公司结算活动无关的款项。

(2) 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无形资产管理制度》，建立了较科学的固定资产管理规定，明确了岗位分工和审批权限，对固定资产的购置、验收、保管、使用、维护、调拨、处置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并严格按照规章制度执行。公司对外采购价格均经过比价并签订合同，并严格按照合同验收和付款。公司每年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和期间抽查，采取财产记录、实物保管、账实核对等措施，确保财产安全。

公司已建立了实物资产管理的一系列标准，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等措施，为有效防止各种实物资产被盗、偷拿、毁损和重大流失，同时制定了入库、检验和出库相关规定，加强对物料的检验和管控。

(3) 工程项目管理

公司工程项目由负责项目的部门全程参与工程项目的论证与立项、工程设计与概算管理、询比价管理、工程合同管理、技术交底管理、工程项目造价管理、工程项目变更管理、项目进度款管理、项目验收管理、项目结算管理、竣工决算管理、项目转固管理、项目后评估管理、项目档案管理工作。工程立项需经过可行性分析，一般项目经过管理层审批，重大项目须经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

公司负责投资的部门组织工程施工，审计部参与工程项目的管理审计工作，对于造价较低的小型工程项目，由公司审计部对概算进行审核；对于造价较高的大型工程项目，公司将聘请外部专业工程造价机构对工程概算进行审核，选择具有合理施工资质的施工单位，有效降低工程项目造价。按合同审批流程与施工单位签订施工合同。工程进度款支付、工程验收决算经过施工方、项目组、监理等多方会签，工程决算结果须经造价审计，并经公司授权审批后，方能支付工程款，严格控制项目造价成本及工程款支付风险。总体而言，公司工程项目内部控制管理较为规范、有效。

(4) 采购管理

采购是企业“实物流”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相关的流程规范和控制要求，包括采购业务制度与组织架构、采购计划制定、采购申请与审批、采购合同管理、采购验收管理、采购付款管理、采购供应商管理等内部控制内容。公司严格按照市场销售需求和仓储规模编制采购计划，严格控制采购成本，确保了采购物料按质按量按时地满足市场销售的需求。

公司建立了采购管理流程，完善仓储管理系统，提高了供应链管理和控制水平，通过业务流程和物流的改进，提高物流的速度，增强企业的市场应变能力和竞争能力。公司审计部不定期地对重大采购情况进行抽查审计，采购业务管理内部控制有效。

(5) 销售管理

公司制定了《经济合同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以及《销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规定公司销售工作由市场营销中心负责，对相关岗位制定了明确的岗位责任制，并在销售客户管理、销售计划的制定与审批、销售价格

的确认、销售投标管理、销售合同的签订、销售发货、结算与收入确认、销售退换货、销售回款、应收账款对账和坏账准备等方面，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措施。

公司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发展要求采取相应的营销策略，着眼于差异化的战略定位，紧密围绕品牌战略。公司加大内部信息共享和沟通的力度，持续提升市场营销水平和加强营销管理。销售内部管理作业流程、制度健全，信用控制小组定期对客户信用进行评级、分类管理、及时对到期的应收款进行催收，有效地减少了销售回款的风险。总体来说，销售业务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6) 研发管理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将技术创新置于发展的核心位置，持续深化与高校、科研院所的产学研协同，通过多层次、多样化的项目合作，加速技术成果的产业化应用，不断筑牢企业的创新基础。与此同时，公司着力优化产品组合，提升技术附加值，并依托差异化产品的持续开发，敏捷响应市场需求。

为保障研发活动规范、高效开展，公司颁布了《研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规章，对研发规划、项目管理、成果保护、后评估、资料归档及费用核算等关键环节作出明确规定。该类制度旨在系统整合内外部资源，规范项目从立项、实施到验收的全过程管理，在确保项目顺利推进的同时，全面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此外，公司严格遵循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研发投入的会计核算，确保各项活动合规可靠，为创新工作的长期健康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7) 合同管理

为了规范合同管理，防范与控制合同风险，有效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制定了《经济合同管理制度》，建立了规范统一的授权体系，对公司各级人员代表公司对外协商、签订和执行合同的行为加以规范和控制，使合同的订立、审核、回签与执行形成一套较为健全的管控体系。

同时，公司审计部对重大经济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抽查审计，公司合同管理监控得当，运行顺畅，有效地防范了合同业务的风险。

(8) 对外担保管理

为规范对外担保行为，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公司财产安全，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要求，对担保的审批和审查、权限和程序、风险控制、信息披露等相关内容已作出明确规定，对担保合同订立的管理较为严格，能够及时了解和掌握被担保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9) 关联交易管理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确保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的确认，关联方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方交易的披露等业务环节作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与江阴市红一工业用布厂发生了日常关联交易，该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需要，且严格遵照平等、自愿、公平的市场原则，按照合理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交易价格公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10) 财务报告及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建立了相对科学、规范的《财务报告和会计监督制度》等财务制度，以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与信息披露，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保护投资者、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审批、会计业务处理、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财务报告编制与审核等主要控制流程，合理设置了财务报告相关的部门和岗位，明确职责权限，明确会计核算、报告编制、复核、审批的控制程序及职责分工。

在财务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编制方案、确定重大事项的会计处理、清查资产核实债务、结账、编制财务报告、财务报告对外提供前的审核、财务报告对外提供前的审计、财务报告的对外提供等阶段，均能按照公司现行的制度有序地执行，确保了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11) 对子公司的管理

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维护公司和全体投资者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子公司管理办法》。该制度从组织管理、经营及投资决策管理、人事及薪酬、福利管理、财务管理、信息披露、监督审计等方面明确了公司对各子公司的业务管理、控制与服务职能。在确保自主经营的前提下，对子公司实施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确保了母公司投资的安全、完整以及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真实可靠。

(12) 重大投资

在重大投资管理方面，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修订完善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并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股东会、董事会对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并制定相应的审议程序。在执行过程中公司指定专门机构，负责对公司重大投资项目的可行性、投资风险、投资回报等事宜进行专门研究和评估，监督重大投资项目的执行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对实施的重大投资事项，均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制度和程序，进行了审慎的论证和决策。对照有关规定，公司发生的对外投资事项，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管理严格、充分、有效，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和审批程序执行，未发现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情形。

(13) 全面预算管理

公司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基本形成了预算管理体系。公司预算工作，采取“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相结合的方式编制，由公司预算小组提交公司董事会批准后执行。预算目标分解到各经营单位及职能部门。公司预算调整、增补也实行严格的授权审批控制，年度预算的调整和增补均需提报董事会批准，这样进一步加强了预算控制和管理工作。

4、信息系统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信息与沟通机制，明确了内部控制信息的收集、处理与传递程序，确保信息及时沟通，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1) 内部信息沟通

公司董事会成员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及时知悉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财务状况等重要事项，并定期审议通过财务报告及其他重大事项。公司已取消监事会，原监事会相关监督及信息获取职能相应调整，在现有治理架构下，董事及相关治理主体依法依规履行职责，通过会议审议等方式全面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情况、股权变动等重大信息，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总经理室通过每周每月例会、财务（管理）分析会、销售月度例会、生产月度例会等了解与公司经营有关的信息。公司日常的文件传递、费用审批通过各种专门单据文件进行传递，公司涉密文件采用保密方式传递，请示工作使用有关的审批单。

公司财务部自2024年11月上线金蝶云星空，保证了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同时强化了按照不同的责任中心，建立起责任中心核算体系框架；通过新增核算体系或核算体系下新增核算组织来快速响应组织架构或考核体系的变化。同时上线MES，以智能生产管理为核心，强化了生产工艺过程管控、过程质量管控、生产进度透明化、质量追溯等数字化管理。网银系统也与宁波银行和招商银行合作做了全面升级，并与金蝶云星空进行数据同步对接，既能实时反映公司现金流情况，又加强了对资金的系统控制。为内控流程全面信息化打下了基础。

(2) 信息系统控制

公司制定了《信息系统管理制度》，信息管理部门对信息保密等级进行划分，建立了完善的信息系统控制制度，对信息系统运维实行了前、后台管理，严格技术开发与运营管理之间的相互隔离，加强信息系统建设的安全、可行；进一步加强技术文档管理，保障信息技术文档实时、完整，优化信息资源的使用效率，同时保障信息系统建设和运行，对信息管理方面的风险控制起到良好的监督和管理作用。目前，信息系统内部控制执行良好，未来将进一步深入与细化信息安全管理及流程，并逐步扩大覆盖范围。

5、对控制的监督

公司以《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有关内部监督的要求以及各项应用指引中有关内部监督的规定为依据，对公司监督机制的有效性进行认定和评价。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以及公司预算工作审核，确保董事会对总经理室的有效监督。公司设立审计部，作为公司内部监督体系和自我约束机制的重要组成部分，履行独立的监督和评价工作。通过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相结合，提高审计的质量和效率。对专业性强的审计项目，聘请外部专业机构配合完成，以解决自身的人员和专业能力的不足。

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审计制度，已建立起一个相对完善的内部审计体系，确保了内部审计独立、客观、高效地完成审计任务。2025年度内审工作主要以防范经营风险为导向，不断扩大审计业务所覆盖的单位和业务面，并组织开展了包括销售收入核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核查、应发未发销售订单专项审计及补料生产订单开展专项审计等多个审计项目，并有效推动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充分发挥了公司内部审计作用。同时，审计部也围绕财务报表的真实可靠性、销售管理及生产管理的完整性进行了内部监督，对内部控制进行了宣传培训、对舞弊行为进行了预防性宣传教育，对重大经营领域和高风险控制环节进行专项检查监督，有效控制了各类风险。

公司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制度》《预算执行责任制度》及《成本与费用管理制度》等，通过对各项资金管理事项进行事前预算、事中监督、事后分析等有效方式，加强对整体资金业务事项的全过程反馈、对比、分析，最大限度地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效益。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其配套指引、《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相关制度、流程、指引等文件规定，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于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 事项 | 评价基准 | 重大缺陷 | 重要缺陷 | 一般缺陷 |
|----------|------|---------------------|---------------------------------|------------------|
| 资产总额潜在报错 | 资产总额 | 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2% | 资产总额的1% \leq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2% |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1% |
| 营业收入潜在报错 | 营业收入 | 错报金额 \geq 营业收入的2% | 营业收入的1% \leq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2% |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1% |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定性标准，指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根据其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范围等因素确定。公司在进行内部控制评价时，对可能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内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外的其他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重要影响的局部性普通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既可以根据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的绝对金额确定，也可以根据其直接损失占公司资产、销售收入及利润等比率确定。

| 事项 | 评价基准 | 重大缺陷 | 重要缺陷 | 一般缺陷 |
|----------|------|---------------------|---------------------------------|------------------|
| 资产总额潜在报错 | 资产总额 | 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2% | 资产总额的1% \leq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2% |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1% |
| 营业收入潜在报错 | 营业收入 | 错报金额 \geq 营业收入的2% | 营业收入的1% \leq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2% |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1% |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缺乏或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违反相关法规、公司章程或标准操作程序，且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出现重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质量或服务事故；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造成按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出现一般失误；违反公司章程或标准操作程序，形成较大损失；出现较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质量或服务事故；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五、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内部控制事项。

江苏科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